

# 計畫說明書

您好！謝謝您願意填答我們的問卷，在開始之前，先向您說明這項學術性問卷調查的研究背景，及您的權益保障：

## 1. 研究單位：

這是由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執行的學術調查計畫，計畫名稱為臺灣數位世代青少年的成長歷程追蹤研究，經費來源為國科會（計畫編號：NSTC 112-2740-H-001-002-SSS），第一階段計畫執行時間自 2023/01/01 至 2027/12/31。期間每一年皆會進行調查。

## 2. 研究目的：

本計畫探討臺灣數位世代青少年的日常生活與學習表現，學校、家庭、同儕的互動關係及數位網路經驗等層面，同時也探討他們的家庭（主要照顧者與手足）與在校師長們的各項資訊，以建構長期追蹤資料庫，提供未來教育及數位發展之政策建言。

## 3. 研究對象：

含全臺國七學生、其主要照顧者與手足、所屬班級導師與科任老師、學校校長或主任。

## 4. 研究方法：

本計畫採網路問卷的方式進行，問卷連結由研究團隊提供。問卷題目並沒有標準答案，依您的想法或實際情況回答即可，如果您覺得不自在，可以選擇不回答。在問卷填寫過程中如果有不清楚的地方，請隨時連絡本計畫的研究團隊成員。如果您不想接受訪問或在過程中改變心意，可以退出問卷頁面並終止填答。問卷繳交後您亦可以聯繫本計畫人員要求終止或退出調查。另外，在調查結束後，我們將致贈一份電子商品券給您，以表達感謝之意。

## 5. 資料保護：

在調查期間或計畫資料處理前後，未經您書面授權同意，我們絕對不會洩漏您的個人資料。您回答內容將轉成數字編碼，僅做整體的統計分析，且結果將以綜合結論的方式撰寫成研究報告或論文，因此您的個人資料絕對不會出現在任何書面報告中。調查資料紙本由國家教育研究院負責保存，將妥善存放於上鎖櫃中。涉及個人隱私資料最多保存 10 年（至 2033 年 12 月 31 日止），屆期相關紙本資料將以碎紙機銷毀，並自電腦中刪除，僅留存「去除可直接辨識個人以及學校」之電子資料供學者進行二次分析。問卷資料將採取匿名編碼，在去除個人姓名資料後轉成電子檔，電子檔保存於主持人之個人電腦（僅主持人個人使用，且每半年更改一次密碼），而個人姓名聯絡方式等資料將於計劃結束一年後內（2028 年 12 月底以前）自主持人個人電腦中完全刪除。至於去識別個人身份後的資料電子檔將加密永久保存。未來發表研究結果時，任何研究過程與數據均須符合相關法律及各種規範要求，確保個人與學校之機密性。在可識別個人身份之資訊銷毀前，您可向計畫聯絡人依法律規定查詢，或請求複製、補充、更正、停止使用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

## 6. 權益保護：

本計畫完全依照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倫理委員會及中華民國法令的規定，妥善蒐集、處理及使用您所提供的資料。若您已經瞭解本計畫的目的、研究方法，以及您所應該擁有的權益，且您未於 2023 年 6 月底以前向這位國七學生之班導師表達不同意參與本計畫之意願，則我們會將您視為同意參與本計畫。此外，若調查進行中或結束後您想退出調查，您也可以與本計畫人員聯繫。

計畫主持人 吳齊殷 敬上

電話：(02)2652-5085

電子信箱：[ssslciw@gate.sinica.edu.tw](mailto:ssslciw@gate.sinica.edu.tw)

執行單位：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中央研究院 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倫理委員會 電話：(02)2789-8722

計畫助理：隆棋芳

電話：(02)2652-5091

電子信箱：[sop309@gate.sinica.edu.tw](mailto:sop309@gate.sinica.edu.tw)

### -----調查登入資訊-----

**以下為家庭問卷(主要照顧者與手足問卷)的登入資訊，按照以下的步驟進行即可進入問卷填寫畫面，並開始您的問卷填答！**

一、至 TASAL 官網 (<https://tasal.naer.edu.tw>)，點選【問卷調查】→【家庭問卷】。

二、閱讀調查說明，依身分選擇【家長問卷】或【手足問卷】，按下【填寫問卷】。

【家長(主要照顧者)問卷】：邀請這位國七學生的 2 位主要照顧者填寫。

【手足問卷】：邀請這位國七學生的 1-3 位 12-18 歲兄弟姐妹填寫。

三、選擇【縣市】、【學校】、【班級】，並輸入您這位【國七學生座號】後，即可開始作答。

國家教育研究院計畫調查平臺

TASAL家長問卷

縣市：雲林縣 (縣市)

學校：國立斗六高中 (學校)

請選擇班級 (班級)

請先選擇班級 (座號)

進入

- 若為 4 月 14 日後轉入之學生家長，因系統未收錄學生座號，請選擇【座號 100】或【座號 101】，登入填寫。

四、填寫問卷後留下正確的電子郵件或手機號碼，將會致贈填答之主要照顧者每位 300 元電子禮券、手足每位 200 元禮券。

五、上述禮券於 112 年 7 月起陸續發放，若 10 月底未收到，請洽中央研究院計畫助理隆棋芳小姐。